

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嘉定区安亭镇财政所

目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4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2024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部门支出重点项目情况说明
- 八、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部门主要职能

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部门是负责辖区内城市管理领域和房屋管理领域的日常事务性工作。

主要职能包括：

- 1、宣传、贯彻、执行房屋管理、道路交通、城市建设以及绿化市容相关的政策、法规。
- 2、承担物业行政管理事务，包括参与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的组建、换届，指导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日常运作，对物业服务企业、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使用进行日常监管。
- 3、承担房屋使用和修缮等管理事务。
- 4、协助做好住房保障等行政事务。
- 5、做好住宅小区安全防范工作。
- 6、承担地下空间安全使用的日常管理事务工作。
- 7、做好各类城市综合管理、房屋管理动态数据的维护更新，及时准备准确收集资料，上报各类统计报表。
- 8、做好相关突发事件应急处置、信访投诉受理、矛盾纠纷调处、工作事项协调工作，及时反馈办理情况。
- 9、落实上级行政管理部门交办的其他城市综合管理和房屋行政管理相关事务工作，以及镇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务。

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部门机构设置

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部门预算是包括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本部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事业单位1家，具体包括：

- 1、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交流合作、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五）专有名词解释：（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2024年无相关专有名词解释。）

2024年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关于2024年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2024年，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部门预算收入总额为1846.5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81.22万元，占96.46%；其他收入65.35万元，占3.54%。比上年部门收入增加407.49万元，增幅28.32%，主要原因是2024年项目支出资金安排增加。

（二）关于2024年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部门预算支出总额为1846.5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2.93万元，占14.24%；项目支出1583.64万元，占85.76%。比上年部门支出增加407.49万元，增幅28.32%，主要原因是2024年项目支出资金安排增加。

（三）关于2024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额为1781.2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51.93万元，其中：“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5.11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费用；“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5.2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1.55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13.72万元，其中：“事业单位医疗（项）”13.7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10.11万元，其中：“住房公积金（项）”10.11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积金缴费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1705.46万元，其中：“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1705.46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公用支出；物业管理费专项补贴、物业业委会规范化建设经费、旧住房修缮改造费用、加装电梯项目费用、星临雅苑物业费结算等项目支出。

（四）关于2024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总额为262.9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工资福利支出”234.6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15.25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福利费。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3.08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

（五）关于2024年部门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六）关于2024年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2024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预算01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781.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781.22	二、国防支出	
2.政府性基金		三、公共安全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		四、教育支出	
二、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93
五、其他收入	65.35	八、卫生健康支出	13.72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780.92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预备费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收入总计	1,846.57	支出总计	1,846.57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预算02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 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收入预算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846.57	1,781.22				65.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93	51.9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93	51.93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11	15.11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27	25.27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5	11.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2	13.7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72	13.72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72	13.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80.92	1715.57				65.35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1	10.11				
		01	住房公积金	10.11	10.11				
	03		城乡社区住宅	1770.81	1705.46				65.35
		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770.81	1705.46				65.35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预算03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支出预算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46.57	262.93	1,583.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93	51.9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93	51.93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11	15.11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27	25.27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5	11.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2	13.7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72	13.72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72	13.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80.92	197.28	1583.64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1	10.11	
		01	住房公积金	10.11	10.11	
	03		城乡社区住宅	1770.81	187.17	1583.64
		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770.81	187.17	1583.64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预算04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781.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93	51.93		
		八、卫生健康支出	13.72	13.72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715.57	1,715.57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预备费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收入总计	1,781.22	支出总计	1,781.22	1,781.22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部门预算05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81.22	262.93	1,518.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93	51.9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93	51.93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11	15.11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27	25.27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5	11.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2	13.7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72	13.72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72	13.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5.57	197.28	1,518.29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1	10.11	
		01	住房公积金	10.11	10.11	
	03		城乡社区住宅	1,705.46	187.17	1,518.29
		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705.46	187.17	1,518.29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部门预算06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illegible]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部门预算08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262.93	247.68	15.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4.60	234.60	
	01	基本工资	25.83	25.83	
	02	津贴补贴	3.70	3.70	
	07	绩效工资	131.46	131.46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27	25.27	
	09	职业年金缴费	11.55	11.55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72	13.72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7	0.97	
	13	住房公积金	10.11	10.1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99	11.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5		15.25
	01	办公费	6.20		6.20
	07	邮电费	2.50		2.50
	11	差旅费	1.00		1.00
	16	培训费	0.50		0.50
	29	福利费	5.05		5.0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8	13.08	
	02	退休费	13.08	13.08	

2024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预算09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0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预算0万元。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0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部门2024年度未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三、关于2024年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6万元。

2024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6万元，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6万元。

四、关于2024年预算绩效情况

按照本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1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4年项目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6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1583.64万元，占年初项目总预算的100%。

五、关于2024年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2024年无车辆、无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重点项目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物业管理费专项补贴为本部门重点项目。2015年以来，根据市委“创新社会治理加强基层建设”的总体部署，为着力解决本市住宅小区在管理体制机制、服务市场机制、业主自我管理及市民群众居住生活领域的“急、难、愁、盼”问题，市政府印发了《关于加强本市住宅小区综合治理工作的意见》（沪府办发〔2015〕3号），着力推进住宅小区综合治理工作。该项目的实施对规范安亭镇老旧住房小区和动迁小区的物业服务行为和维护小区稳定有重要影响，并且对嘉定区创城工作的成功也有促进作用，改善了城市人居环境，提高了物业服务质量和水平，提升了居民对物业管理工作的满意度，进一步理顺安亭镇物业管理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企业物业服务行为，健全物业行业持续发展的长效机制，建立并完善以社区群众意见为导向的考核评价机制，维护安亭镇旧住房小区和动迁小区物业服务的稳定，提高物业服务水平，保障居民生活环境得到改善及居民基本人身安全。

二、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印发《嘉定区旧住房小区物业服务考核奖励实施办法》的通知（嘉房管〔2021〕240号）、安亭镇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安亭镇物业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安政府〔2012〕63号）、《关于印发〈安亭镇动迁小区物业管理费用补贴方案〉的通知》（安政府〔2012〕62号）、《安亭镇物业“以奖代补”实施暂行办法》等文件。

三、实施主体：

项目整体由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人民政府主管，委托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负责具体实施。

四、实施方案：

项目涉及的“旧小区物业管理费补贴”区财政补贴于每年11月下拨至镇财政，镇级补贴资金与区级补贴资金同步下拨相关物业公司；“动迁小区物业管理费补贴”财政补贴按照物业服务达标考核得分直接下拨，每年发放一次；“物业管理考核经费”按照考核情况下拨，每年发放一次资金。

五、实施周期：

实施时间由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结束。

六、年度预算安排：

物业管理费专项补贴年度总预算为1382.92万元。其中，旧小区物业费区级补贴预算65.35万元，资金来源为区财政；动迁小区物业费补贴826.14万元，资金来源为镇财政；旧小区物业管理费镇级补贴411.43万元，资金来源为镇财政。物业管理考核经费80万元，资金来源为镇财政。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目标等，具体见表格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专项补贴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主管部门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4年1月1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1382.92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382.92
		其中：财政资金		1317.5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17.5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65.35		其他资金	65.35
项目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4年-2024年)				年度总体目标		
	进一步理顺安亭镇物业管理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企业物业服务行为，健全物业行业持续发展的长效机制，建立并完善以社区群众意见为导向的考核评价机制，维护安亭镇旧住房小区和动迁小区物业服务的稳定，提高物业服务水平，保障居民生活环境得到改善及居民基本人身安全。				理顺安亭镇物业管理工作机制，规范企业物业服务行为，健全物业行业持续发展的长效机制，建立并完善以社区群众意见为导向的考核评价机制，维护安亭镇旧住房小区和动迁小区物业服务的稳定，提高物业服务水平，保障居民生活环境得到改善及居民基本人身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旧小区物业管理费补贴发放到位率		100%发放18个旧小区物业管理费补贴		
			动迁小区物业管理费补贴发放到位率		100%发放22个动迁小区物业管理费补贴；100%发放旧小区和动迁房“以奖代补”补贴		
			物业管理考核费发放到位率		100%发放安亭镇物业管理考核经费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合规性		符合政策文件发放规定的发放对象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2024年12月100%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项目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物业抛盘率		未发生物业抛盘及政府托底服务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人员能力建设情况		有培训计划、培训签到		
			物业考核达标情况		有物业考核管理方案，一年两次检查物业管理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建设		有长效管理方案、监督管理机制		
			推动物业行业积极规范发展		定期交流分享经验、解决物业费缺交或拖欠现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物业企业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8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业委会规范化建设经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主管部门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4年1月1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7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70
	其中：财政资金		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4年-2024年)			年度总体目标	
	推进业委会、业主大会规范化建设工作目标，提高业主自治能力，在安亭形成物业管理水平高、物业纠纷少、业主、业委会、物业公司之间关系和谐、业委会规范化操作的住宅小区，提升安亭社区城市品质和居住环境。			推进业委会、业主大会规范化建设工作目标，提高业主自治能力，在安亭形成物业管理水平高、物业纠纷少、业主、业委会、物业公司之间关系和谐、业委会规范化操作的住宅小区，提升安亭社区城市品质和居住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委会培训完成率	100%完成业委会培训指标数	
			聘请第三方中介组织费用发放率	发放率10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质量达标率	按照合同要求质量标准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2024年12月完成项目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项目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社会效益指标	业委会规范化运作	业委会规范化运作≥80%	
			物业、业委会矛盾纠纷	降低物业、业委会矛盾纠纷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建设	有长效管理方案、监督管理机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业委会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8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加装电梯项目费用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主管部门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4年1月1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1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其中：财政资金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2024年-2024年)							
		为适应社会经济发展和人口老龄化的需求，进一步改善市民居住条件，尤其是方便老年人生活起居，积极加大既有多层住宅增设电梯试点项目推进力度。从根本上解决老年人的出行阻碍，更好地满足老年人参与社会生活的需要。				进一步改善市民居住条件，尤其是方便老年人生活起居，积极加大既有多层住宅增设电梯试点项目推进力度。从根本上解决老年人的出行阻碍，更好地满足老年人参与社会生活的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三方参与加梯小区数量		参与有需求小区	
						加装电梯小区宣传量		对有需求小区进行宣传工作	
				质量指标		加梯宣传对象合规性		符合加梯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2024年12月100%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项目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宣传知晓度	
		有效投诉及信访事件发生率						加装电梯项目未发生有效投诉和相关的信访事件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影响率		项目实施未产生环境影响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建设		有长效管理方案、监督管理机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加装电梯单元业主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8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旧住房修缮改造费用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主管部门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4年1月1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88.61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其中：财政资金		88.61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88.61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2024年-2024年)							
		根据《关于下达本市旧住房修缮改造市级补贴标准的通知》沪房更新【2019】80号文件，对红湖小区提出旧住房修缮改造，按照支付费用比例承担镇财政资金。				完成对红湖小区旧住房修缮改造镇财政资金的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红湖小区修缮完成率		到2024年12月完成修缮	
						资金到位率		资金100%到位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质量达标率		按照修缮施工方案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2024年12月100%完成项目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项目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居住环境		提升	
						能消除房屋安全隐患		有效消除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影响率		项目实施未产生环境影响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建设		有长效管理方案、监督管理机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文明施工的满意度		群众对文明施工满意≥8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星临雅苑政府回购房物业费结算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主管部门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4年1月1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29.9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9.9
		其中：财政资金		2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4年-2024年)				年度总体目标		
	星临雅苑为动迁安置房小区，安亭镇人民政府于2022年对剩余未交付房屋进行了回购。回购房屋的物业费由安亭镇人民政府承担，支付2023年物业费。				完成支付2023年政府回购房屋物业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费用到位率			到2024年12月底完成支付	
			资金到位率			资金100%到位	
		质量指标	结算对象合规性			符合政策法规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2024年12月100%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项目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物业服务情况			结算空置房物业费更好地服务小区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建设			有长效管理方案、监督管理机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物业企业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9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人员经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主管部门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4年1月1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2.21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其中：财政资金		2.2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1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 (2024年-2024年)				年度总体目标		
	支付其他人员经费。				完成支付其他人员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人员在岗率			=100.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人力资源成本节约率			≥0.00(%)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从事业务解决率			≥100.00(%)	
			有责事故发生数			=0.00(个)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健全性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人单位满意度			≥90.00(%)	